

Chinese Best Stories



## 中国小说50强

1978年 — 2000年

# 黄金时代

王小波/著

# 中国小说50强

1978年 — 2000年

王小波 著

# 黄金时代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# 《中国小说 50 强》(1978－2000)

## 推 选 委 员 会

- 谢冕：著名学者、北京大学教授  
王蒙：著名作家、著名文艺批评家  
洪子诚：著名学者、北京大学教授  
孟繁华：文学博士、著名文艺批评家  
陈晓明：文学博士、著名文艺批评家  
李洁非：著名文艺批评家

# 重返亲历的小说现场

## ——《中国小说 50 强》(1978~2000)序

近 20 多年来,中国小说及其观念的变化和发展,应该说是自现代小说诞生以来最为剧烈和复杂的。如何评价这一时段的小说生产及其观念,大概还需要时间的距离和有效的识别。但作为 20 多年来中国小说现场的亲历者和研究者,我们可以肯定的是,这一时段小说的多样性和丰富性是最值得谈论的。20 多年的时间,先后出现了观念、经验、心态等非常不同的几代作家,也出现了关怀、叙事、文体等非常不同的浩如烟海的作品。这里编选的《中国小说 50 强》(1978~2000)选入的作家作品,从一个方面证实了这一看法并非虚妄。

中国作家受制于历史传统和现实环境,小说创作和观念的发展变化同样不能离开这一传统和现实。大概从 1978 年代开始,小说开始显示出与一体化时代不尽相同的追求和风貌。作为一种想象和虚构的文体形式,逐渐剥离了单纯的政治目标关怀和强调的教化功能。对人的内心痛苦、情感要求、思想矛盾等与人性相关的问题,开始在小说中得以反映和表现。于是“被侮辱与损害”的形象、被迫害的“九死未悔”的知识分子形象、“改革加恋情的故事”等等,普遍出现在小说创作中。这就是在文学创作中整体表达的人道主义思潮。这一古老的思想潮流,在 1978 年代却以“先锋”的姿态开启了小说创作的新时代。但这一试探性的、重返起点的有限变化,也是

序 与思想解放运动和现实政治目标诉求紧密相关的。因此,就其思维方式而言,那一时代小说创作并未发生革命性的变化。它与现实政治的关系依然是小说创作有意无意参照的主要前提。这就是在文学史上被称为“伤痕文学”、“反思文学”和“改革文学”的时代。

自 80 年代中期开始,被称为“寻根文学”和“先锋小说”的作品开始出现。这是两种既有关联又不尽相同的小说创作潮流。“寻根文学”显然已经不满足文学在社会生活结构中独立地位的建立,阐释者在反省民族文化不断流失的同时,也油然升起让民族文化走向世界的悲壮豪情。在他们看来,当代中国文学长久地被西方忽视,这不仅刺伤了中国作家的文化自尊心,同时也激起了强烈的“走向世界”的悲壮感。拉美“爆炸文学”走向世界的成功经验,尤其是“魔幻现实主义”“化腐朽为神奇”的奇特想象,为中国作家带来了新的灵感和冲动。他们试图借鉴“爆炸文学”的经验,实现弱势文化被强势文化认同的潜在诉求。因此“寻根文学”虽然脱离了与政治的联姻关系,但就其文化目标的追求而言,仍然在国家民族的大叙事框架内。“先锋文学”所关心的似乎是文学自身的问题,比如语言、文体、叙事等等。它强调的是“文体的自觉”,重视的是小说的虚构性和想象力。对先锋小说构成支配力的是“形式的意识形态”,这一文学观念和创作方法,来源于法国的“新小说”、罗布·格里耶的叙述理论以及阿根廷的博尔赫斯的创作及理论。重视小说的叙述形式及故事的处理方式,使小说成为真正的关于“谎言”的艺术。然而,如前所述,在中国任何一种文学现象的出现,都直接或间接地联系着中国的历史或现实。就先锋小说的表达而言,意味着历史远未成为过去。它曲折地表达了一代人用另一种形式对历史的记忆或解读。这也正是“回到文学自身”的策略性叙述,事实上,所谓的“文学的自身”是并不存在的。

稍晚于先锋小说出现的是“新写实”小说。这一小说现象在理

论上接受的启示,与先锋小说有一定的相似性。或者说“零度叙事”也是“新写实”小说基本的叙事策略。在这些小说中,无论场景还是人物,作家仿佛只是客观陈述,并不投入主体的价值和情感判断。但是,这一叙事选择的本身,就表达了作家的文学立场和对生活的一种理解。值得注意的是“新写实”小说产生的文学背景。不同的是,“新写实”小说在遵循现实主义创作基本原则的基础上,放弃了“理想”的乌托邦冲动,而是以大量“原生”的生活状态和琐屑的日常生活场景逼近生活本身,小说与生活解除了想象关系。这一小说现象的出现,也与文学界部分人对先锋小说的微词有关。“远离读者”的指责在“新写实”小说平民式的叙述中得到了救还。

文学环境的进一步宽松,使异域文学新风不断地吹进了洞开的国门,被压抑的文学想象力有了更加充分表达的可能,多元的文学格局在中国开始形成。就在“先锋文学”、“新写实”小说风潮正健的时代,“女性文学”及其概念被批评界提出。这是一个歧义纷呈的文学现象。但逐渐可以达成共识的是,80年代以前的女作家的创作,仅限于风格学的意义。或者说,那时女性作家与男性作家的创作并没有本质的区别,她们同样是“社会运动”或“社会问题”的参与者或关注者。不同的是女性作家在语言风格上可能会获得某种识别。但从八、九十年代之交开始,有性别特征的、有“女性意识”的“女性文学”开始出现。这是一种争议最多、也最具有冲击力的文学现象。

进入90年代之后,当代中国文学的发展呈现出更加多元和复杂的局面。可以命名的诸如“60年代写作”、“70年代写作”、“美女作家写作”等等,都引领了中国当下的写作潮流。在批评界,也有对90年代以来的创作冠之以“无名”的概括或处理。这种概括、命名方式的多样性,从一个方面表达了这个时代文学观念和文学生产的多样性可能性,每一种文学想象都有了存在的合理性。这自然是社会的发展和进步。但值得注意的是,在多音齐鸣、众声喧

序

哗的时代，并不表明文学的价值立场的丧失或可有可无。

在多种文学潮流之外，也存在着难以概括的个性独具的作家作品。他们游离于整体的、可概括的文学现象之外，独处于自己的精神世界。而这些作家也是中国当代最有价值和艺术魅力的个体存在。在丛书中他们体现出的独特的对文学的理解和表达，证明了这些作家选择的独特意义和价值。

特别需要说明的是，评选《中国小说 50 强》的目的，显然在于检阅 20 多年来中国当代小说创作的成就，为已经成为文学的历史作出一个方面的总结，并为文学史的写作和其他评选提供某种参照，为热爱文学的读者提供一个较为完备的、能够比较全面的了解 20 多年来当代小说创作概貌的读本。但无可否认的是，由于评委的趣味、阅读的有限性、对评选标准理解的差异，它的公正性、合理性或权威性都是有限的。甚至一些入选的作家退出了评选。在我们看来，这是十分正常的。这个时代为每一个人提供了选择的自由，他们可以认同或反对任何一种评选或评奖。但是仍然值得我们欣慰的，是绝大多数作家的积极合作。无论老一代、中年一代和年轻的一代作家，他们都选出了自己代表性的作品，参与了这次旨在展示 20 多年来文学实绩的活动。应该说，在现有的已经推出的小说“50 强”，完全可以代表 20 多年来中国当代小说创作的整体水平。当我们有机会重返亲历的小说现场的时候，为 20 多年来中国当代小说取得的辉煌成就而倍感欣慰和自豪。我们不能预设小说创作的未来，但我们可以肯定地的是，自现代小说诞生以来，这 20 年来应该是它最伟大的时代之一。它的诸多特征还有待于文学史家和批评家的阐释和总结，我们所能提供的，仅仅是作为 20 年来小说创作的亲历者和研究者的一种评价。它的有限性和合理性已经在我们的预料之中。

《中国小说 50 强》编委会

# 目 录

- 1 / 《中国当代 50 强》序
- 1 / 黄金时代
- 52 / 革命时期的爱情
- 202 / 红拂夜奔

# 黄金时代

我二十一岁时，正在云南插队。陈清扬当时二十六岁，就在  
我插队的地方当医生。我在山下十四队，她在山上十五队。有一天她从山上下来，和我讨论她不是破鞋的问题。那时我还不大认识她，只能说有一点知道。她要讨论的事是这样的：虽然所有的人都说她是一个破鞋，但她以为自己不是的。因为破鞋偷汉，而  
她没有偷过汉。虽然她丈夫已经住了一年监狱，但她没有偷过汉。在此之前也未偷过汉。所以她简直不明白，人们为什么要说  
她是破鞋。如果我要安慰她，并不困难。我可以从逻辑上证明她  
不是破鞋。如果陈清扬是破鞋，即陈清扬偷汉，则起码有一个某人  
为其所偷。如今不能指出某人，所以陈清扬偷汉不能成立。但  
是我偏说，陈清扬就是破鞋，而且这一点毋庸置疑。

陈清扬找我证明她不是破鞋，起因是我找她打针。这事经过如下：农忙时队长不叫我犁田，而是叫我去插秧，这样我的腰就不能经常直立。认识我的人都知道，我的腰上有旧伤，而且我身高在一米九以上。如此插了一个月，我腰痛难忍，不打封闭就不能入睡。我们队医务室那一把针头镀层剥落，而且都有倒钩，经常把我腰上的肉钩下来。后来我的腰就像中了霰弹枪，伤痕久久不退。就在这种情况下，我想起十五队的队医陈清扬是北医毕业的大夫，对针头和勾针大概还能分清，所以我去找她看病。看完病回来，不到半个小时，她就追到我屋里来，要我证明她不是破鞋。

陈清扬说，她丝毫也不藐视破鞋。据她观察，破鞋都很善良，乐于助人，而且最不乐意让人失望。因此她对破鞋还有一点钦佩。问题不在于破鞋好不好，而在于她根本不是破鞋。就如一只猫不是一只狗一样。假如一只猫被人叫成一只狗，它也会感到很不自在。现在大家都管她叫破鞋，弄得她魂不守舍，几乎连自己是谁都不知道。

陈清扬在我的草房里时，裸臂赤腿穿一件白大褂，和她在山上那间医务室里装束一样。所不同的是披散的长发用个手绢束住，脚上也多了一双拖鞋。看了她的样子，我就开始捉摸：她那件白大褂底下是穿了点什么呢，还是什么都没穿。这一点可以说明陈清扬很漂亮，因为她觉得穿什么都不穿什么无所谓。这是从小培养起来的自信心。我对她说，她确实是个破鞋。还举出一些理由来：所谓破鞋者，乃是一个指称，大家都说你是破鞋，你就是破鞋，没什么道理可讲。大家说你偷了汉，你就是偷了汉，这也没什么道理可讲。至于大家为什么要说你是破鞋，照我看是这样：大家都认为，结了婚的女人不偷汉，就该面色黝黑，乳房下垂。而你脸不黑而且白，乳房不下垂而且高耸，所以你是破鞋。

假如你不想当破鞋，就要把脸弄黑，把乳房弄下垂，以后别人就不说你是破鞋。当然这样很吃亏，假如你不想吃亏，就该去偷个汉来。这样你自己也认为自己是个破鞋。别人没有义务先弄明白你是否偷汉再决定是否管你叫破鞋。你倒有义务叫别人无法叫你破鞋。陈清扬听了这话，脸色发红，怒目圆睁，几乎就要打我一耳光。这女人打人耳光出了名，好多人吃过她的耳光。但是她忽然泄了气，说：好吧，破鞋就破鞋吧。但是垂不垂黑不黑的，不是你的事。她还说，假如我在这些事上琢磨得太多，很可能吃耳光。

倒退到二十年前，想象我和陈清扬讨论破鞋问题时的情景。那时我面色焦黄，嘴唇干裂，上面沾了碎纸和烟丝，头发乱如败棕，身穿一件破军衣，上面好多破洞都是橡皮膏粘上的，跷着二郎腿，坐在木板床上，完全是一副流氓相。你可以想象陈清扬听到这么个人说起她的乳房下垂不下垂时，手心是何等的发痒。她有点神经质，都是因为有很多精壮的男人找她看病，其实却没有病。那些人其实不是去看大夫，而是去看破鞋。只有我例外。我的后腰上好像被猪八戒筑了两耙。不管腰疼真不真，光那些窟窿也能成为看医生的理由。这些窟窿使她产生一个希望，就是也许能向我证明，她不是破鞋。有一个人承认她不是破鞋，和没人承认大不一样。可是我偏让她失望。

我是这么想的：假如我想证明她不是破鞋，就能证明她不是破鞋，那事情未免太容易了。实际上我什么都不能证明，除了那些不需证明的东西。春天里，队长说我打瞎了他家母狗的左眼，使它老是偏过头来看人，好像在跳芭蕾舞。从此后他总给我小鞋穿。我想证明我自己的清白无辜，只有以下三个途径：

1. 队长家不存在一只母狗；
2. 该母狗天生没有左眼；

### 3. 我是无手之人，不能持枪射击。

结果是三条一条也不成立。队长家确有一棕色母狗，该母狗的左眼确是后天打瞎，而我不但能持枪射击，而且枪法极精。在此之前不久，我还借了罗小四的气枪，用一碗绿豆做子弹，在空粮库里打下了二斤耗子。当然，这队里枪法好的人还有不少，其中包括罗小四。气枪就是他的，而且他打瞎队长的母狗时，我就在一边看着。但是我不能揭发别人，罗小四和我也不错。何况队长要是能惹得起罗小四，也不会认准了是我。所以我保持沉默。沉默就是默认。所以春天我去插秧，撅在地里像一根半截电线杆，秋收后我又去放牛，吃不上热饭。当然，我也不肯无所作为。有一天在山上，我正好借了罗小四的气枪，队长家的母狗正好跑到山上叫我看，我就射出一颗子弹打瞎了它的右眼。该狗既无左眼，又无右眼，也就不能跑回去让队长看见——天知道它跑到哪儿去了。

我记得那些日子里，除了上山放牛和在家里躺着，似乎什么也没做。我觉得什么都与我无关。可是陈清扬又从山上跑下来找我。原来又有了另一种传闻，说她在和我搞破鞋。她要我给出我们清白无辜的证明。我说，要证明我们无辜，只有证明以下两点：

1. 陈清扬是处女；
2. 我是天阉之人，没有性交能力。

这两点都难以证明。所以我们不能证明自己无辜。我倒倾向证明自己不无辜。陈清扬听了这些话，先是气得脸白，然后满面通红，最后一声不吭地站起来走了。

陈清扬说，我始终是一个恶棍。她第一次要我证明她清白无辜时，我翻了一串白眼，然后开始胡说八道。第二次她要我证明

我们俩无辜，我又一本正经地向她建议举行一次性交。所以她就决定，早晚要打我一个耳光。假如我知道她有这样的打算，也许后面的事情就不会发生。

## 二

我过二十一岁生日那天，正在河边放牛。下午我躺在草地上睡着了。我睡去时，身上盖了几片芭蕉叶子，醒来时身上已经一无所有（叶子可能被牛吃了）。亚热带旱季的阳光把我晒得浑身赤红，痛痒难挡，我的小和尚直翘翘地指向天空，尺寸空前。这就是我过生日时的情形。

我醒来时觉得阳光耀眼，天蓝得吓人，身上落了一层细细的尘土，好像一层爽身粉。我一生经历的无数次勃起，都不及那一次雄浑有力，大概是因为在极荒僻的地方，四野无人。

我爬起来看牛，发现它们都卧在远处的河汊里静静地嚼草。那时节万籁无声，田野上刮着白色的风。河岸上有几对寨子里的牛在斗架，斗得眼珠通红，口角流涎。这种牛阴囊紧缩，阳具直挺。我们的牛不干这种事。任凭别人上门挑衅，我们的牛依旧安卧不动。为了防止斗架伤身，影响春耕，我们把它们都阉了。

每次阉牛我都在场。对于一般的公牛，只用刀割去即可。但是对于格外生性者，就须采取槌骟术，也就是割开阴囊，掏出睾丸，一木槌砸个稀烂。从此后受术者只知道吃草干活，别的什么都不知道，连杀都不用捆。掌槌的队长毫不怀疑这种手术施之于人类也能得到同等的效力，每回他都对我们呐喊：你们这些生牛蛋子，就欠砸上一槌才能老实！按他的逻辑，我身上这个通红通红，直不愣登，长约一尺的东西就是罪恶的化身。

当然，我对此有不同的意见。在我看来，这东西无比重要，就如我之存在本身。天色微微向晚，天上飘着懒洋洋的云彩。下半截沉在黑暗里，上半截仍浮在阳光中。那一天我二十一岁，在我一生的黄金时代，我有好多奢望。我想爱，想吃，还想在一瞬间变成天上半明半暗的云。后来我才知道，生活就是个缓慢受挫的过程，人一天天老下去，奢望也一天天消失，最后变得像挨了槌的牛一样。可是我过二十一岁生日时没有预见到这一点。我觉得自己会永远生猛下去，什么也捶不了我。

那天晚上我请陈清扬来吃鱼，所以应该在下午把鱼弄到手。到下午五点多钟我才想起要到岸鱼的现场去看看。还没走进那条小河汊，两个景颇族孩子就从里面一路打出来，烂泥横飞，我身上也挨了好几块，直到我拎住他们的耳朵，他们才罢手。我喝问一声：

“鸡巴，鱼呢？”

那个年纪大点的说：“都怪鸡巴勒农！他老坐在坝上，把坝坐鸡巴倒了！”

勒农直着嗓子吼：“王二！坝打得不鸡巴牢！”

我说：“放屁！老子砍草皮打的坝，哪个鸡巴敢说不牢？”

到里面一看，不管是因为勒农坐的也好，还是因为我的坝没打好也罢，反正坝是倒了，岸出来的水又流回去，鱼全泡了汤，一整天的劳动全都白费。我当然不能承认是我的错，就痛骂勒农。勒都（就是那另一个孩子）也附和我。勒农上了火，一跳三尺高，嘴里吼道：

“王二！勒都！鸡巴！你们姐夫舅子合伙搞我！我去告诉我家爹，拿铜炮枪打你们！”

说完这小免崽子就往河岸上蹿，想一走了之。我一把薅住他

脚脖子，把他揪下来。

“你走了我们给你赶牛哇？做你娘的美梦！”

这小子哇哇叫着要咬我，被我劈开手按在地上。他口吐白沫，杂着汉话、景颇话、傣话骂我，我用正庄京片子回骂。忽然间他不骂了，往我下体看去，脸上露出无限羡慕之情。我低头一看，我的小和尚又直立起来了。只听勒农啧啧赞美道：

“哇！想日勒都家姐哟！”

我赶紧扔下他去穿裤子。

晚上我在水泵房点起汽灯，陈清扬就会忽然到来，谈起她觉得活着很没意思，还说到她在每件事上都是清白无辜。我说她竟敢觉得自己清白无辜，这本身就是最大的罪孽。照我的看法，每个人的本性都是好吃懒做，好色贪淫，假如你克勤克俭，守身如玉，这就犯了矫饰之罪，比好吃懒做好色贪淫更可恶。这些话她好像很听得进去，但是从不附和。

那天晚上我在河边上点起汽灯，陈清扬却迟迟不至，直到九点钟以后，她才到门前喊我：“王二，混蛋！你出来！”

我出去一看，她穿了一身白，打扮得格外整齐，但是表情不大轻松。她说道：你请我来吃鱼，做倾心之谈，鱼在哪里？我只好说，鱼还在河里。她说好吧，还剩下一个倾心之谈。就在这儿谈吧。我说进屋去谈，她说那也无妨，就进屋来坐着，看样子火气甚盛。

我过二十一岁生日那天，打算在晚上引诱陈清扬，因为陈清扬是我的朋友，而且胸部很丰满，腰很细，屁股浑圆。除此之外，她的脖子端正修长，脸也很漂亮。我想和她性交，而且认为她不应该不同意。假如她想借我的身体练开膛，我准让她开；所以我借她身体一用也没什么不可以。唯一的问题是她是个女人，

女人家总有点小器。为此我要启发她，所以我开始阐明什么叫做“义气”。

在我看来，义气就是江湖好汉中那种伟大友谊。水浒中的豪杰们，杀人放火的事是家常便饭，可一听说及时雨的大名，立即倒身便拜。我也像那些草莽英雄，什么都不信，惟一不能违背的就是义气。只要你是我的朋友，哪怕你十恶不赦，为天地所不容，我也要站到你身边。那天晚上我把我的伟大友谊奉献给陈清扬，她大为感动，当即表示道：这友谊她接受了。不但如此，她还说要以更伟大的友谊回报我，哪怕我是个卑鄙小人也不背叛。我听她如此说，大为放心，就把底下的话也说了出来：我已经二十一岁了，男女间的事情还没体验过，真是不甘心。她听了以后就开始发愣，大概是没有思想准备。说了半天她毫无反应。我把手放到她肩膀上去，感觉她的肌肉绷得很紧。这娘们随时可能翻了脸给我一耳光，假定如此，就证明女人不懂什么是交情。可是她没有。忽然间她哼了一声，就笑起来。还说：我真笨！这么容易就着了你的道儿！

我说：什么道儿？你说什么？

她说：我什么也没有说。

我问她我刚才说的事儿你答应不答应？她说呸，而且满面通红。我看她有点不好意思，就采取主动，动手动脚。她搡了我几把，后来说，不在这儿，咱们到山上去。我就和她一块到山上了。

陈清扬后来说，她始终没搞明白我那个伟大友谊是真的呢，还是临时编出来骗她。但是她说，那些话就像咒语一样让她着迷，哪怕为此丧失一切，也不懊悔。其实伟大友谊不真也不假，就如世上一切东西一样，你信它是真，它就真下去。你疑它是

假，它就是假的。我的话也半真不假。但是我随时准备兑现我的话，哪怕天崩地裂也不退却。就因为这种态度，别人都不相信我。我虽然把交朋友当成终身的事业，所交到的朋友不过陈清扬等二三人而已。那天晚上我们到山上去，走到半路她说要回家一趟，要我到后山上等她。我有点怀疑她要晾我，但是我没说出来，径直走到后山上去抽烟。等了一些时间，她来了。

陈清扬说，我第一次去找她打针时，她正在伏案打瞌睡。在云南每个人都有很多时间打瞌睡，所以总是半睡半醒。我走进去时，屋子里暗了一下，因为是草顶土坯房，大多数光从门口进来。她就在那一刻醒来，抬头问我干什么。我说腰疼，她说躺下让我看看。我就一头倒下去，扑到竹板床上，几乎把床砸塌。我的腰痛得厉害，完全不能打弯。要不是这样，我也不会来找她。

陈清扬说，我很年轻时就饿纹入嘴，眼睛下面乌黑。我的身材很高，衣服很破，而且不爱说话。她给我打过针，我就走了，好像说了一声谢了，又好像没说。等到她想起可以让我证明她不是破鞋时，已经过了半分钟。她追了出来，看见我正取近路走回十四队。我从土坡上走过去，逢沟跳沟，逢坎跃坎，顺着山势下得飞快。那时正逢旱季的上午，风从山下吹来，喊我也听不见。而且我从来也不回头。我就这样走掉了。

陈清扬说，当时她想去追我，可是觉得很难追上。而且我也不一定能够证明她不是破鞋。所以她走回医务室去。后来她又改变了主意去找我，是因为所有的人都说她是破鞋，因此所有的人都是敌人。而我可能不是敌人。她不愿错过了机会，让我也变成敌人。

那天晚上我在后山上抽烟。虽然在夜里，我能看见很远的地方。因为月光很明亮，当地的空气又很干净。我还能听见远处的